

國立東華大學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民國 103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至 11:00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主 席：吳校長茂昆

記錄：官郁芬、洪詩晴

出席者：

白教務長亦方	李學務長大興	劉主任秘書瑩三	林院長信鋒	潘院長小雪
林院長穎芬	張院長德勝	高主任台茜	林坤燦教師代表	鄭昀學生代表

列席者：

李主任維倫	蔣組長世光	林組長玟秀	俞組長雁薰	林佳儀心理師
陳淑惠心理師	鄭琇方心理師	吳幸芳心理師	李逸杰輔導員	張家琪輔導員
官郁芬輔導員	洪詩晴助理			

請假人員：

楊副校長維邦	鄭副校長嘉良	夏院長禹九	黃院長宣衛	高院長德義
鍾主任莉娟	曾主任珍珍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諮商中心李主任進行會議說明（略）

參、 資源教室林組長進行特殊教育工作報告（略）

一、 業務報告（略）

二、 綜合討論

有關教育部補助公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費用減免費用，擬建議教育部專款補助。

委員建議：目前教育部將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就學費用減免的經費編列在國立大學的整體經費補助內，未額外編列專款補助其就學減免費用，然相較私立大專校院為教育部專款補助。學校方面可將此筆經費明確編列，向教育部申請專款補助，並建請校長於教育部相關會議提出建言，比照私校專款補助方式辦理。

肆、 提案討論

第 1 案 案由：審議「國立東華大學 103 年度特殊教育方案」。

說明：依據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規定，為協助本校身心障礙推展事宜，並落實各項支持性服務，特訂定本校 103 年度特殊教育方案。

決議：照案通過。詳如附件一。

第 2 案 案由：審議「103 年度經費編列情況」。

說明：依據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二項，審議特殊教育經費編列、運用，與執行情況。

決議：照案通過。詳如附件二。

伍、 臨時動議（無）

陸、 散會：10 時 40 分

103年度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方案

一、依據

- (一) 民國102年1月23日特殊教育法第三十條之一訂定之。
- (二) 民國101年11月26日特施教育法施行細則第十一、十二條訂定之。
- (三) 民國101年12月24日臺特教字第1010243682B號「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

二、目的

提供本校身心障礙學生「最少限制教育環境」，適應其個別學習需要，充分發揮潛能，培養獨立負責的健全人格，規劃辦理在校學習、生活輔導及支持服務。

三、本年度工作重點說明

- (一) 落實個別化支持計畫(ISP)
- (二) 辦理全校性特殊教育宣導
- (三) 召開本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 (四)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身份鑑定
- (五)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及學業支持與輔導
- (六) 辦理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專業知能培訓

四、服務對象

本校在籍學生，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教育部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小組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且領有證明者（簡稱，鑑輔證明）。

五、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

- (一) 彙整全體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化支持計畫服務內容，擬定全校性特殊教育年度實施方針與重要事項，促進學生學習及發展。
- (二) 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項目包含：輔具申請、物理環境調整、同儕服務、課業輔導、相關專業團隊服務、轉銜及就業服務、特教宣導等相關服務。

六、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

結合全校性跨處室、系所及特殊教育相關專責單位，提供相關人力支援及行政支持，共同執行本校特殊教育方案。

- (一) 教務處：協助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延長修業年限及學年成績不及格之通報。
- (二) 學生事務處：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學雜費減免、保障住宿、資源房申請及住宿關懷等。
- (三) 總務處：就醫交通協助、提供身障生搭乘接駁車免費及陪同人員半價優惠、無障礙停車證免費優惠、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身心障礙學生宿舍環境改善等。
- (四) 共同教育委員會：提供適合身心障礙學生需求的體育及英文替代課程。
- (五) 系所行政：
 1. 於開學前後一個月內辦理新舊生個別化支持計畫會議，與會人員包括：系主任、

導師、系行政助理、特教專家代表、學生、學生家長、資源教室組長、資源教室輔導員、諮商中心心理師、校安人員、宿舍管理員等。

2. 定期與系上聯繫，關心學生狀況及提供相關諮詢。

(六) 諮商中心：

1. 個案研討團體督導：針對輔導員所面對之輔導困境提供協助，並協助輔導員瞭解自我協談特質，並協助其突破接案瓶頸，提昇晤談能力。

2. 身障個案諮商服務：藉著提供多樣化的心理諮商服務，協助學生處理與個人、人際、學業或生涯相關的困擾，以幫助身心障礙學生有一個更圓滿的生活。

(七) 圖書館：設有專人陪同取書及複印的服務，確保身心障礙學生使用館內各項資源的便利性；評估書架區取書之便利性，調整圖書放置位置及設備改善。

七、空間及環境規劃

(一) 資源教室專屬空間及適切佈置，為便利課業輔導、同儕協助、休閒活動及無障礙學習環境等，提供適切之環境規劃。分別敘述如下：

1. 資源教室：人社一館A104，本校佔地152公頃校區廣闊，為方便身心障礙學生利用資源教室，特別設置位於教學區中心位置；資源教室內部同時包含：辦公區、電腦區及休息區等空間。
2. 會議暨閱覽室：為方便身心障礙學生閱讀、課後討論，以及資源教室輔導員進行會議討論，特設立會議暨閱覽室，令學生及輔導員能在安靜且舒適的環境中作業。
3. 輔具陳列室：為管理及保養輔具器材，特設立輔具陳列室，以利輔導員進行庫存管理及設備保養。
4. 課輔教室：提供學生課業輔導、自習、視障生報讀、聽障生口語復健、考試調整協助，及各項會議或討論使用。

(二) 全校無障礙環境規劃：進行校內無障礙環境檢視並回報總務處，以利營繕組進行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經費來源為本校校務基金一年度維修費用。

1. 圖書館硬體設施：協助圖書館評估內部設施是否方便身心障礙學生進出及使用。
2. 教學大樓：協助評估無障礙坡道、電梯、廁所及相關設備使否符合身心障礙學生實際使用。
3. 行政大樓：協助評估無障礙坡道、電梯、廁所及相關設備使否符合身心障礙學生實際使用。
4. 宿舍無障礙改善：評估無障礙坡道、電梯、廁所及相關設備使否符合身心障礙學生實際使用。

八、辦理期程

(一) 特殊教育方案以年度為執行單位。

(二) 每學期訂定及檢討個別化支持計畫。

(三) 新生入學後一個月內召開轉銜輔導會議，本校資源教室輔導人員依據ISP內容邀請校內外相關專業人員、學生及家長參與。

九、經費概算及來源

本要點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補助，不足部分由學

校自籌之。本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概算2586,973元；學校自籌款286,642元。

十、預期成效

- (一) 滿足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學習與生活。
- (二) 促進本校身心障礙學生發揮獨立負責及問題解決等各項能力。
- (三) 整體學校關懷接納特殊需求學生。

十一、實施方案

方案項目	內容(含辦理期程、經費預算來源、預期成效說明)
特殊教育與支持服務	<p>(一) 協助提供交通及無障礙環境服務：協助辦理身心障礙停車證、提供校園無障礙通道及無障礙設施位置圖、以及因障礙所造成之特殊需求相關事宜之協調與協助。</p> <p>(二) 獎助學金申請服務：聯結學校生活輔導組，主動協助學生辦理學校各項獎助學金申請及學雜費減免申請等。</p> <p>(三) 社交活動參與服務：定期舉辦期初迎新、期末同樂會、電影欣賞小團體分享以及安排各項聯誼及義務服務活動。</p> <p>(四) 圖書、影片借閱服務：提供勵志與特殊教育相關書籍、影片以供校內特殊教育學生及老師借閱、觀賞。</p> <p>(五) 醫療照護協助：針對有特殊醫療需求之學生，資源教室主動聯結校內健康中心與校外醫療機構，由醫療機構提供醫療諮詢及相關服務，提供上班期間需緊急就醫之交通服務與需要定期復健之就醫協助。</p> <p>(六) 特教宣導：宣導特教理念，落實「無障礙」學習環境，藉由各種靜態、動態之活動，讓大家認識、尊重了解身障生特質，進而接納、尊重、關懷與肯定，進而了解其需求與必要的協助。</p>

課業學習協助服務	<p>(一) 志工協助：資源教室主動邀請校內學生提供自願性之課堂學習協助，服務項目包括課堂錄音、錄影以及課堂溝通協助等。</p> <p>(二) 工讀同儕協助：學生可依據其實際上之特殊需求，於每學期初填寫同儕協助申請表，其服務內容主要包括生活上及學習上之各項協助，例如：報讀以及課堂筆記抄寫等服務。資源教室將針對學生之申請表進行審核並予以回覆。</p> <p>(三) 課業輔導服務：針對因障礙而影響學生在課業學習上之需要，可提供學生課業加強輔導；學生接受課業輔導時間，每週以六小時為限。</p> <p>(四) 專業手語翻譯、點字服務：針對視覺障礙與聽覺障礙學生之需求，適時聘請點字、專業手語翻譯協助學生課業之學習。</p> <p>(五) 輔具申請服務：學生可依據其在學習上所需之學習輔具提出申請，資源教室將與各輔具中心聯繫，協助學生接受輔具需求評估後，申請所需之學習輔具。</p> <p>(六) 教室更換與調整協助：針對教室之安排以及教室內部教學設施之增設等等，資源教室主動與教務處、總務處溝通協調，以建立學生之無障礙學習環境。</p> <p>(七) 考試協助：學生可依據所需之考試協助，於期中或期末考前兩週提出申請，其申請項目包括：個別考場、電腦應考、報讀以及延長考試時間等。</p>
轉銜服務	<p>(一) 通報作業與資料建檔：蒐集新生入學前之完整資料並予以建檔，藉此做好學生入學前之各項準備。詳細填寫畢業生轉銜資料，以提供社政、勞政以及教育等後續協助。</p> <p>(二) 新生入學適應：協助新生提早認識校園週邊環境、校內無障礙設施並辦理新生訓練、迎新活動、新生座談會等以建立更寬廣之社交圈。</p> <p>(三) 就業輔導服務：針對大一~大三學生提供職涯探索相關講座及會談；依學生個別需求，於學生畢業前一年提供職場資訊，協助畢業生探討未來之生涯規劃；與學務處畢僑組或其他相關單位合作安排職業輔導評量及職業輔導服務，以協助學生自我性向之探索及生涯規劃。</p> <p>(四) 畢業生就業追蹤：定期公告最新活動訊息，與學務處及師培中心合作邀請畢業生回校參與資源教室活動，藉此將寶貴之學習經驗與在校之學弟(妹)討論分享，並主動蒐集畢業生之就業動向。</p>
諮詢服務	<p>(一) 輔導服務：針對學生之心理困擾，資源教室將主動傾聽、瞭解與關懷，並提供短期之心理輔導，以協助學生順利度過難關走出陰霾。</p> <p>(二) 轉介服務：針對有長期諮商需求及立即醫療需求之學生，資源教室將主動轉介本校心理諮商中心諮商組或校外醫療院所予以協助。</p> <p>(三) 知會服務：針對情緒、精神及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資源教室將主動通知學生導師、教官及相關人員，以共同研擬並協助學生解決所遭遇之問題。</p>
人力支援	<p>(一) 本校一級單位諮商中心下設資源開發組為專責單位，推動特殊教育支持服務，並設置組長一人為專責人員。</p> <p>(二) 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徵聘四位資源教室輔導人員，辦理本校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協助服務、課業學習協助服務、轉銜服務、諮詢服務，以及相關行政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行政支持</p>	<p>(一) 建立之支持網絡，並規劃及分配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所需服務。</p> <p>(二) 教務處：協助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延長修業年限及學年成績不及格之通報。</p> <p>(三) 學生事務處：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學雜費減免、保障住宿及資源房申請等。</p> <p>(四) 總務處：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p> <p>(五) 共同教育委員會：提供適合身心障礙學生需求的體育及英文替代課程。</p> <p>(六) 系所行政：</p> <p>(七) 於開學前後一個月內辦理新舊生個別化支持計畫會議，與會人員包括：系主任、導師、系行政助理、特教專家代表、學生、學生家長、資源教室組長、資源教室輔導員、諮商中心心理師、校安人員、宿舍管理員等。</p> <p>(八) 定期與系上聯繫，關心學生狀況及提供相關諮詢</p> <p>(九) 諮商中心：</p> <p>(十) 個案研討團體督導：針對輔導員所面對之輔導困境提供協助，並協助輔導員瞭解自我協談特質，並協助其突破接案瓶頸，提昇晤談能力。</p> <p>(十一) 身障個案諮商服務：藉著提供多樣化的心理諮商服務，協助學生處理與個人、人際、學業或生涯相關的困擾，以幫助身心障礙學生有一個更圓滿的生活。</p> <p>(十二) 圖書館：設有專人陪同取書及複印的服務，確保身心障礙學生使用館內各項資源的便利性；評估書架區取書之便利性，調整圖書放置位置及設備改善。</p> <p>(十三)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空間及環境規劃</p>	<p>(一) 規劃及督導改善本校特殊教育硬體建設支援體系，提供最少限制之學習環境，建置能增加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成效及身心健全發展之校園學習場域。</p> <p>(二) 無障礙資訊系統及軟體支援：督促建制本校無障礙資訊系統及軟體資源之研發及執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相關服務</p>	<p>(一) 協助身障生社會參與服務：締結校內社團及本校社會參與中心相關活動。</p>

附件二

103年度國立東華大學輔導身心障礙學生經費編列計畫

一、103年度輔導經費核定金額

計畫名稱：103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

計畫編號：103C1004

執行時間：103/01/01-103/12/31

經費項目	核定經費總額	教育部補助金額	學校自籌 配合款金額
輔導人員工作費	1,936,000	1,742,400	193,600
協助學生工作費	325,000	292,500	32,500
教材及耗材	345,000	310,500	34,500
課業輔導鐘點費	88,750	79,875	8,875
學生輔導活動費	74,000	66,600	7,400
會報經費	45,000	40,500	4,500
雜支	52,665	47,398	5,267
交通費	7,200	7,200	-
配合款(人事費)			193,600
配合款(業務費)			93,042
總計	2,873,615	2,586,973	286,642

二、103年度甄試生經費核定金額

計畫名稱：103年度教育部補助招收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

說明：依據 102.11.19 「102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身心障礙學生計畫現

有設備報告暨經費申請說明會議」協調結果。

1. 甄試生經費項目摘要表

經費項目	核定經費總額	系所使用	資源教室 統籌運用	申請單位
------	--------	------	--------------	------

經常門	-	-	-	-
教材與耗材費	221,321	170,000	51,321	語傳系、民社系、資工系、資源教室
學生輔導活動費	45,000	5000	40,000	特教系、資源教室
會報經費	45,000	5000	40,000	特教系、資源教室
雜費	18,679	0	18,679	資源教室
小計	330,000	180,000	150,000	-
資本門	326,482	148,982	177,500	語傳系、特教系、資工系、資源教室
總計	656,482	328,982	327,500	-

2. 甄試生經費項目明細表

編列項目	編列單位	學生障別	編列金額	輔導摘要
資本門經費				
數位相機	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	無手冊 (情緒行為障礙)	30,000	供身心障學生上課、作業、田野調查使用。
數位攝影機	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	自閉症	30,000	供身心障學生上課、作業、田野調查使用。
平板電腦*2	特殊教育學系	聽覺障礙	31,982	提供本系身心障礙學生課程學習活動使用。
彩色列印事務機	資訊工程學系	肢體障礙	16,000	供身心障礙學生列印作業、報告使用。
彩色列印事務機	資訊工程學系	無手冊 (情緒行為障礙)	18,000	供身心障礙學生列印作業、報告使用。
平板電腦	資訊工程學系	肢體障礙	14,000	供身心障礙學生撰寫作業、電腦程式使用。
英文翻譯機 (隨身型)	資訊工程學系	無手冊 (情緒行為障礙)	9,000	增進身心障礙學生理解教科書內容使用。
筆記型電腦	資源教室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36,500	置於資源教室供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使用。
筆記型電腦	資源教室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35,000	置於資源教室供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使用。
數位攝影機(DV)	資源教室	本校身心障礙	55,000	置於資源教室供身心障

		學生		礙學生課業學習使用。
單眼相機	資源教室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51,000	置於資源教室供身心障礙學生課業學習使用。
合計	326482 元			

經常門經費				
教材與耗材費	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 60000、 特殊教育學系 20000、 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 30000、 資訊工程學系 60000、 資源教室 51321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221,321	1.購置輔助身心障礙學生生活及學業之視聽圖書資料、考試及學業輔助輔具、協助休閒生活(人際交流、心靈復健、肢體協調訓練)等必要性用品耗材。(如:電腦周邊、拍照攝影器材周邊、上課消耗品及工具書教材、教學輔助用品、行動數位裝置、行動電源等) 2.購置各系所辦公事務用品及文具用品,供身障生至各系辦取用。(如:文具用品、碳粉墨水、影印紙、課程所需耗材工具書等)
學生輔導活動費	特殊教育學系 5000、 資源教室 40000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45,000	1.舉辦各項與身障生相關活動開銷,包括舒壓活動、電影賞析、促進社交技巧之聯誼活動、及講座等之相關費用。 2.辦理各式宣導(特教宣導活動)、輔導活動聚會、筆抄員及手語翻譯員培訓活動、新生訓練等活動之相關費用。
會報經費	特殊教育學系 5000、 資源教室 40000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	45,000	召開各項與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教育方案相關會議(新生座談會、ISP 會議、課輔審查會議、個案討論會議、協助志工座談會、行政協調會議...等)所需之專家學者出席費用、誤餐、茶水費用等。

雜費 (業務費總額 6%) $(221321+45000+45000)*6\%$ $=18679$	資源教室 18679	本校身心障礙 學生	18,679	其他與輔導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出，包括活動講師之交通、住宿費、設備維護費、活動辦理相關用品等。
合計	330,000 元			